

高雄市議會公報初稿

第 1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

第 21 期

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13 日出版

～～目 錄～～

市政總質詢及答覆

張議員豐藤 1

伊斯坦大・貝雅夫・正福議員 14

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6 日（星期二）

本稿僅供參考

高 雄 市 議 會 編 印

地址：830 高雄市鳳山區國泰路二段 156 號

本初稿係「高雄市議會公報」之底稿，僅供參閱，所載內容如有錯、漏，請於出版三日內（包括例假日）儘速通知議事組更正，逾期即照登于高雄市議會公報。

電話：(07)7470171 轉 262、248

傳真：(07)7109126

高雄市議會議事組 敬啟

一、第 1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24 次會議

(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6 日上午 10 時 21 分)

主席（蔡副議長昌達）：

上午的議程繼續市政總質詢，第一位由張議員豐藤質詢。

張議員豐藤：

市長，我觀察七年多，我覺得你的施政有一個最重要的基本價值就是，怎麼樣把高雄市變成一個宜居城市，它是我們施政一個最重要的基本價值，也看到很多成果。這幾年我們的整個建設朝著這個方向，包括生態永續，包括怎樣讓我們的生活更好，以及產業怎麼轉型。當然宜居城市有很多面向，有很多事情都必須要做，所以我今天要用 60 分鐘全部來和市長討論有關高雄宜居城市的議題，就從幾個面向來討論。

環境品質也是一個宜居城市最重要的一個部分，你住在這裡，如果環境品質不好，那麼你生活品質也絕對不會好的。我過去也曾經向市長質詢過有關 PM_{2.5} 也就是細的懸浮微粒，細的懸浮微粒在全世界也是很夯的一個議題。市長，你知不知道美國駐北京的前大使駱家輝，他為什麼會離開他的大使位置？他在北京大使館立了一個 PM_{2.5} 監測的牌子，天天顯示在北京 PM_{2.5} 的濃度，戳破了中國人認為自己國家的經濟發展非常好，大家過得很幸福的假象。其實 PM_{2.5} 的濃度對身體健康的影響是非常大的，在 WHO 的標準裡面只要超過 35% 微克就已經對人體有害了。如果把它換算成空氣品質標準的指標，35% 微克就等於是 AQI 超過 100，那麼對人體就有害了。

這是去年一個有關全台灣某一天的 PM_{2.5} 的濃度，你可以看得到在我們高雄這裡也就是紫色區域，不只是超過 35 而且已經超過非常多，你看中南部其實都非常高。就在上個禮拜，我在環保署的監測網站隨手直接 download，把監測資料抓下來，看到高屏的整個 PM_{2.5} 的環境品質，你看左營是 50、楠梓 38、屏東潮州是 50，幾乎大部分都超過 35，所以我們中南部 PM_{2.5} 空氣品質是非常嚴重的，而且 PM_{2.5} 細懸浮微粒，因為它細所以他會進到我們的氣管和肺泡裡面，因此會造成很多的病變，大家都認為肺腺癌有一個很大的原因就是來自於 PM_{2.5}。

這不是沒辦法做的，我一直在講，我們的空污法在民國 88 年就是 1999 年的時候，在 1 月份就有一個空污法的修正，在第 8 條是可以總量管制的。因為高雄的所有工廠就是那麼多，它是一個重工業城市，即使你要求每一根煙囪都達到標準，它排出來的空氣就是讓空氣品質那麼糟；所以唯一有可能救高雄市的空氣品質，就是用總量管制。其實空污法已經授予我們這些權利，就是可以把一個地形、氣象條件和空氣污染物互相流動的地方，定為總量管制區。譬如在高屏這樣一個

空品區，如果它沒有符合空氣標準，可以公告它是總量管制，對於現有的污染源要去消滅它的空氣污染。之後如果要讓它更新的話，必須要用最佳可行的技術，而且你必須找到可以抵換的你才可以興設，所以以這樣的方式，在總量被管制住之後，高雄市的空氣品質才可能逐年改善，但是從 1999 年到今天 2014 年已經超過十五年了，這個法令卻從來沒有被執行。原因就是空污法的第 12 條說，前面的總量管制的規定必須要中央主管機關，也就是環保署會同經濟部分期分區來公告實施，所以最大的障礙就是在經濟部，經濟部如果認為它會影響經濟和產業，它就遲遲不公告。因為這樣的方式，我們高雄這幾十年來就必須繼續遭受空氣品質惡化的荼毒，我們的健康也會受到影響。

我請問法制局長，這樣的一個法令十五年沒有執行，它不願執行有沒有構成瀆職或怠惰不執行，我們可不可以用公民訴訟來控告經濟部？

主席（蔡副議長昌達）：

局長，請答覆。

法制局曾局長慶崇：

當然就第 8 條到第 11 條有關總量管制的規定，由中央機關會同經濟部分期來公告實施。如何會同經濟部來分期公告實施，這個要行政機關依行政權去做通盤的處理。

張議員豐藤：

如果他沒有做而影響我們的健康，我們可不可以找很多團體來做公民訴訟，來控告經濟部？

法制局曾局長慶崇：

它必須要經濟部分期分區公告實施。

張議員豐藤：

我們在高雄做了很多努力，在我第一次總質詢的時候，地球公民基金會的志工戴著口罩，在我們議會裡舉著「我要乾淨空氣」的看板。我們議會不分黨派，包括國民黨、親民黨、無黨籍還有民進黨，也都要求能夠空氣總量管制。我們也到立法院去遊說立委，希望刪掉第 12 條會同經濟部中的「經濟部」這幾個字。因為有立法委員提出這樣的修正條文，所以環保署必須要有一個相對的條文修正，我們也到環保署參加開會，希望能透過所有的手段，讓我們的總量管制可以開始實施。讓我們的空氣品質不會一直遭受這樣的荼毒。

總量管制的修正可能還需要時間，但是空污法還是有機會來做的，依照空污法第 6 條，規定三級防制區就是空氣品質沒有達到標準的區域。在三級防治區裡面因為空氣品質沒有達到標準，所以主管機關可以針對每一個廠商來要求他削減空污量，新的廠商也必須要經過模式的模擬，看看它營運之後會不會使空氣品質惡

化；如果會，就不能讓它進來。透過這樣的方式，高雄自己用總量管制的精神來推動空污的減量，但是這是我們地方政府的自救方式，環保署其實是挺我們的，這個第 6 條環保署也同意我們可以這樣做的。但是我要報告市長，這樣的做法會給市政府很大的壓力，因為一定會有很多排放污染的廠商排山倒海來的壓力。我是非常支持環保局陳局長推動空污防制法的第 6 條，在空污排放許可要更新時，原來是五年更新一次，而提前兩、三年就通知他們在更換時必須要削減多少量，讓他們有準備的時間；這樣的做法，我覺得是一個很和緩的做法，也是對高雄市民健康負責的做法，但是他的壓力非常大。我要市長回答一下，你願不願意支持陳局長這樣做，來承受這些壓力？

主席（蔡副議長昌達）：

市長，請答覆。

陳市長菊：

張議員對空污法第 6 條，要求高雄市政府依法行政。我想陳局長到高雄市環保局來，以他的專業保護市民的健康，我非常支持；至於空污法第 6 條難免會有相關的業界反彈，高雄市政府一開始會用和緩的態度預先告知，每個人對高雄市的環境都有一定的責任，所以陳局長依法行政，維護高雄市民一定的空氣品質，我想我會全力支持他。

張議員豐藤：

好，謝謝市長。我擔任環保局長八年多，我從第二年開始就在推總量管制，但是那時候有很多準備的工作。在我任內讓我覺得最惋惜的，我唯一沒有做完的事就是讓總量管制啓動，讓高雄市的空氣品質改善，也期待陳局長要挺住壓力，市長已經挺你了，你要挺住壓力，讓高雄市的空氣品質做一個根本的改變。

今年發生日月光污染的事件，一家那麼大的廠商竟然會偷排，造成後勁溪的污染，其實也帶給市民很大的震撼，我們非常非常痛恨這樣的廠商。在這個事件發生的過程中，我一直也有跟以前環保局的同仁聯繫了解整個狀況。我為什麼當時不出來向環保局要求，因為我知道像這樣的案子，要做到讓他停工，其實要非常謹慎小心。如果在法令上你沒有很謹慎小心，一不小心一定會被告，這個處分會完全無效，整個環保的公信力會完全蕩然無存。所以我那時候給陳局長很大的空間，我也提供你們環保局一些建議，就是希望能夠好好的依照法令，一步一步很謹慎的讓他停工。但是我最近看到楊秋興在他的書本裡說，這是市政府為了要募款、為了要捐獻，所以才對他開鋤，讓其他的廠商產生寒蟬效應。我想這對長期做環保工作的我來說，我非常不恥這樣的行為，我認為這樣一個惡劣的廠商，竟然還替他說話，用這樣的方式來呈現。我要讓市長回答一下，你做一個澄清，到底是不是這樣子？

主席（蔡副議長昌達）：

市長，請答覆。

陳市長菊：

謝謝張議員讓高雄市有說明的機會。高雄市政府光明磊落，高雄市政府依法行政。像日月光這種國際品牌的廠商，就像張議員剛剛所說的，如果環保局沒有相當的證據，市政府法律的責任大概是免不了的，他們絕對告到底。但是今天環保局有相當的證據認為日月光污染後勁溪，這個部分我們認為環保局的同仁依法行政非常明確，我全力支持；至於有人影射高雄市政府去勒索，或對環保局公務人員的清譽造成損害，我所了解的是環保局會依法處理、依法提告。

張議員豐藤：

我是非常非常不恥這樣的行為。其實最近日月光的停工也經過審查準備要復工了，不過我也要跟市長講，其實日月光經過這樣的審查，確實有改善而準備讓他復工，環保的審查或環工的審查並不能保證他將來復工之後不會偷排，其實更重要的是要怎麼建立這個監督的機制。這個監督的機制，環保局的稽查人力真的有限，我自己當過局長我知道，他們對於全高雄水污染那麼多的廠商，才只有多少位稽查員，所以人力是不足的，更重要的是在後勁溪也有很多社區有河川巡守隊，像翠屏里就有河川巡守隊，又如加昌國小也有河川巡守隊，這些社區應該可以讓他們來跟我們合作。

陳局長，我必須要跟你說，雖然這些社區或里長因為長期跟你們環保局的溝通有些衝突，他們覺得有些資料提供給環保局，但是你們都沒有做得很好，所以有時候講話會很不客氣，但是他們其實是為了自己社區的環境，為了後勁溪的環境。所以也請陳局長體諒，其實應該更密切的跟他們合作，怎麼建立這個社區監督參與的機制非常重要；一個最重要的就是即時的資訊，監測的即時資訊一定要放在網站上，讓所有監督的人隨時都可以看得到。第二、我也期待這些社區的志工及 NGO，他們在監督的過程中會有一些訣竅，什麼時候會偷排？怎麼樣去查？怎麼能知道他們偷排？這些環保局的稽查人員最有經驗。這種經驗應該要透過經驗傳授，讓社區的志工、河川巡守隊以及 NGO 可以大家一起來組訓，或是透過地球公民基金會，透過北區的港都社區大學的訓練課程，讓社區的河川巡守隊志工可以有這樣的訓練。如此你們絕對可以事半功倍，要監督這些一定可以監督得很好。

另外一個我覺得更重要的是，後勁溪的污染常常找不到是哪家排的，我在這裡建議跟空污一樣，建立一個指紋資料庫。劉副市長，你學化工的，你應該也知道，陳局長也是學化工的，其實在環境學界有一門叫「環境法醫學」，因為每家廠商的製程不一樣，他們排的空污或水污出來的東西，其實不是只有排某一種污染，

還有排出其他的東西。如果透過機器比對，大概相對的是什麼東西都可以知道，這就是指紋。這個指紋如果你捉到某一個污染的時候，你可以同時測他旁邊周邊的一些東西，因為你可以透過原來建立的資料，找到是哪些製程，大概就可以捉到是哪一家，他逃不了的，這個工作要做，但是這需要花時間及經費去做。

第三、我必須要向市長報告，我們創造那麼多產值的楠梓加工區，竟然沒有廢水處理廠。過去的加工區可能是很簡單的加工區，沒有什麼污染，可是這一、二十年來改變了，因為現在很多是半導體，很多其他的產業進來了，高科技產業帶來的廢水是很嚴重的。所以這裡應該要有個廢水處理廠，過去都認為因為沒有土地就不願意設置，而且要拚經濟所以不願意，但是現在到了這樣的步驟，我們應該要要求加工區一定要設置自己的污水處理廠。起碼對於工業製程無機的廢水，要先要有一個廢水處理廠處理無機的廢水，在成為一般的污水的時候，可以進楠梓的BOT污水處理廠。他要進楠梓的BOT污水處理廠之前，楠梓那邊也會擔心無機的他沒有辦法處理，要你自己處理完才讓你進來，才不會影響他的廠。所以透過這樣的監督機制，才可以讓楠梓加工出口區排出去的水是安全的。請問劉副市長，對於楠梓加工區沒有設置廢水處理廠，你有什麼策略？

主席（蔡副議長昌達）：

時間先暫停一下。現在有文山高中聶老師帶領學生在旁聽席旁聽，我們熱烈歡迎。

繼續，請副市長回答。

劉副市長世芳：

有關楠梓加工出口區長久以來沒有設污水處理廠，從日月光偷排廢水到後勁溪，讓高雄市民非常了解，我們也感到非常痛心，當一個地方政府，高雄市政府沒有辦法管到加工出口區，因為它的主管單位是經濟部工業局，所以不管是空污處理或水污處理，我想我們要正辦，不要只是要求罰款。張議員長久以來對環保的專業非常了解，現在楠梓加工出口區的廢水排放大致以海放為主，海放其實會有偷排現象，會造成海洋污染。我們的水污染防治標準越來越嚴格的狀況之下，加上現在楠梓加工出口區的廢水海放排放量已經快達到100%，他們已經快用到90%以上的放流率，所以現在經濟部的加工出口區，已經委託工程顧問公司做研究，大概會有二到三個方案。張議員提到的，未來如果加工出口區的工廠在廠內先做前處理，把相關有害的重金屬部分先做處理，再排到市政府的楠梓污水處理廠做其他的處理，達到一定的標準後再海放或做其他處理，也是一個可行性。

上星期我已正式要求經濟部次長在8月底要定案，否則我們沒有辦法應付楠梓加工出口區未來海放放流capacity不夠的問題。

張議員豐藤：

我聽環保局陳局長講這些污染，現在加工出口區有很多的廠商土地沒有使用，準備收回來再給其他的廠商使用，我認為這些土地應該保留下來做廢水處理廠，透過任何手段跟經濟部協調，這對後勁溪的整治絕對是好的。

我們來談宜居城市，在去年也感謝市政府、感謝交通局，去年我特別要求，在執行時建議邀請 8-80 城市協會的常務理事 Pena1osa 來台灣演講及做工作坊，他來到高雄也做一個工作坊，他提出一個概念，這個城市到底適不適合人居住？其實你只要觀察一點，你敢不敢讓 8 歲的小孩騎腳踏車去學校或去玩會放心、覺得他很安全。第二個檢驗，你敢不敢讓 80 歲的長輩走到對街的「柑仔店」買東西是非常安全的，用這樣來檢驗，就知道這城市到底是不是宜居的城市，而不是整個城市讓所有的車輛占據，我們走出去很擔心被車輛撞到；很擔心所有的空間被車道占據，人類必須退縮，退縮到沒有任何屬於自己的空間。但是一個工作坊做完後，我要向市長、副市長、交通局長、還有所有的局處首長講，不是只有來一個工作坊，我們希望能夠實踐這樣的理念，我要提出三個實驗計畫。

第一個，很多人做過這個是 WHO 的報告，當車速低於每小時 30 公里時，撞到行人的死亡機率是非常低，可是超過 30 公里以上時，死亡機率會上升非常快，現在大家都在推動社區的行車時速不能超過 30 公里，就是時速 30 公里的社區街道概念，在旁邊的大馬路車速可以快，但是進到社區要讓車速降到 30 公里，這樣可以提高行人的通行安全，執行的方式可以透過道路景觀的整體配合，包括工務局的協助：路面的鋪面不一樣；一些街道家具；包括一些植栽讓步行空間可以更舒適；也可以透過地面的標線、行人標線或速限標誌，警告所有車輛進來的速度，甚至在裡面做一些車道的改變，讓車輛不得不降低車速，透過這樣的方式讓社區的車速低於 30 公里，這樣的社區會很安全，可以放心讓孩子出去走路；很放心讓老人家出去買東西。在國內有很多案例，包括台北忠孝東路、光復南路西側，透過結合道路、地下停車場，擴大綠帶、人行道空間，用很大的 30 公里速限標誌，甚至很多道路的改變，或是用槽化線設計 S 行道路、或採用鋪面磚讓車速降低。在三民區的河堤社區基本上就是這樣，如果在河堤路、明誠路的車速還是可以很快，可是進到社區，路面會有一點彎曲、窄一點給停車空間，你就會將車速放慢，在河堤社區的行人會覺得很安全，因為車速不會很快，不會讓人害怕。我在這裡要給市長一個建議，後勁溪我們做了很多的整治，這裡是水利會做的單車和人行步道的橋梁附近，這裡是國昌國中、國昌里、盛昌里，在這裡都可以嘗試看看，在右昌街、德明路及藍昌街是大的幹道，車速可以很快沒關係，可是進到社區，透過整體環境的改造、綠化、街道家具，甚至標線及各種社區道路的改變，不論是哪邊先做，這裡還是有機會變成 30 公里以下的社區道路。這麼漂亮的後勁溪，可以提供市民在這裡散步；也可以很放心讓孩子及老人在社區的街道

走路。

第二個建議，就是人行徒步區，台南的府中街是一條徒步商圈，台中精明一街和高雄的新堀江商圈都有規劃徒步區，老實講，如果讓車子直接開過去，駕駛是不會停下來買東西的，不會有商機，而且危險、空氣品質又不好，很少人願意來商圈，也不會很悠閒，如果可以變成徒步區。你看台南的府中街，在那裡 shopping 不是很愉快的。我看最近的商業週刊，1、2月份有一期講到台中的一中街，有六位高中女生帶著外國朋友到一中商圈，結果他們說那是很棒的夜市，但是摩托車可以進去！他們用英文問，這是台灣最好 shopping 的地方竟然還有摩托車進出！他們覺得很丟臉，六位高中生發起了很多運動，去商圈到處遊說，希望那裡變成一個徒步的商圈，他們最後辦到了，台中的經發局願意來推動，這樣是一個很好的 idea，也是一個很好的 8-80 城市的實現。

我找了一個地方，在民政、交通部門和其他部門質詢的時候我都提到，這地方是蓮潭路，這裡是啓明堂對面的地方，我和永不放棄呼吸的「張守德」，陪他去檢驗蓮池潭旁邊這些無障礙空間，一直走走走，很多地方都改善了，這裡沒辦法改善。啓明堂這地方被占用了，路沒辦法過去，所有的輪椅、行人、機車必須下來這裡再過來，可是下來這裡你看這條路，這裡有一個大轉彎，這裡有一家檳榔攤他告訴我說，前陣子才有車輛撞到這個轉角，去年民視也做了報導，在這裡發生非常多的車禍，我要求交通局和民政局出面協調，看能不能將這裡改善。就因為這樣子，這地方前一陣子經發局才輔導這裡的商店街成立，可是所有的旅行團到「龍虎塔」就結束了，都不進來這裡，所有的商機都沒有進到裡面這裡來，很可惜！我們這裡面有很多廟宇和很多故事可以講，可以創造很多商機，讓地方的商圈和商家可以獲利，可是這些都沒有。因為這條道路很危險，在這裡逛街是很辛苦的事，是不是有機會我們把這裡變成一個徒步的商圈？像蓮潭路從舊城國小到勝利路這地方，交通管制這裡變成徒步區，很多公車都可以到達這裡，這邊有停車場，剛開始我們可以利用週末和假日下午的時候把那裡變成徒步區，這樣的方式創造並辦活動。經發局、交通局、觀光局大家通力合作，把這徒步商圈創造出來，可以創造更多商機。當然有人會反對，原來我車輛開了就過來，但是有沒有替代道路？其實是有替代道路的，可以走這地方，從埤仔頭路、店仔頂街這裡過去，是有替代道路的，其實這也是很好的方式。

另外一個實驗的計畫，過去我們「無車日」都行禮如儀，市長和很多人都騎自行車，這就叫做「無車日」，其實可以更有創意，像哥倫比亞的波哥大，它的無車日就是封街，到現在已經十幾年了，一直到現在它每個週末都封街無車日，在這裡辦活動，大家在那邊玩，很熱絡，商家也得到很多商機，你說波哥大的人口或許不是很多，其實也滿多的。我們看紐約的時代廣場，時代廣場現在也封街變

成一個徒步區，是不是有可能我們今年的無車日把美麗島大道做這樣的規劃？因為美麗島大道有太多的商圈，很棒的，如果你開車過去你不會停留去商圈買東西，可是在無車日那天封街在那裡辦活動，一個嘉年華會所有的人在那邊，這個商圈包括興中路的花市、新堀江、南華夜市、六合夜市，整個商圈一直到美麗島大道封街的規劃。而且去那裡很方便，捷運紅線就可以到那裡，大家坐捷運到那裡去啊！其實可以試試看；如果效果很好我們每個月找一個星期，商家很喜歡的時候，我們就每個星期都這樣做，可以創造屬於高雄無車日的文化，這樣的文化，將來人家到高雄，觀光局可能會增加一個觀光景點。我看到波哥大的旅遊導覽就有特別介紹他們無車日的傳統，創造了很多觀光的人口，是不是可以這樣？請劉副市長回答。

主席（蔡副議長昌達）：

請劉副市長答覆。

劉副市長世芳：

張議員的建議很有創意，你提到蓮潭周遭的部分，雖然只是一個街區，如果可以和觀光結合，現在蓮潭那裡有滑水和高雄物產館，未來我們想把這裡規劃成一個觀光特區，既然是一個觀光特區在車輛的使用上一定會有所限制，你非常了解，在高雄地區要限制機車的使用比較困難，尤其是被封街這街廓的居民，如果我們可以和居民做良好的溝通，告訴他未來它是創造另外一種觀光空間的話，提出無車日這概念，甚至無車日就可以在每個週末或每一個節慶的時候在這裡舉辦，也許是另外一種商機，可以解決整體附近商家的生意受到影響的問題。

張議員豐藤：

六個女高中生他們有辦法讓台中做這樣的改變，我希望市政府能夠更積極來遊說，好好和他們討論，其實是為他們創造商機。

劉副市長世芳：

是。

張議員豐藤：

宜居城市我再談左營和楠梓區，其實左營很棒，雖然左營有很多大樓，大家住在大樓裡面彼此的互動是非常疏離，我在上次總質詢有提到，新的左營應該是有文化的左營，左營有很多過去的歷史文化，任何到台灣的統治者，包括鄭成功、清朝、日本和國民政府都在那裡留下很多事蹟，透過歷史文化的追尋，可以讓不同族群、不同時代來這裡的人透過這樣的追尋，他是左營人、他是高雄人也是台灣人，透過這樣的過程讓大家知道左營不是一個疏離的左營，左營是一個有文化、有意義的，很棒、很美的地方。

今年3月14日高雄有一件非常重大的事情，就是發現消失了百年以上的左營

舊城西門，這舊城西門原來是在西自治新村這個眷村的底下，拆除自治新村的時候才有辦法讓它重現，舊城三個城門都還在，剩下西門不在，這個舊城是建在 1825 年，1911 年因為要開闢道路所以西門就不見了。很感謝文化局，質詢的時候我建議說，在拆眷村的時候必須要有一個監看計畫，如果不小心的話，這些古蹟被毀掉了都不知道，可能就不見了，感謝文化局委託高雄大學陳啓仁教授一個監看計畫發現這個西門，舊城文化協會用日本人的地圖去套繪找出大概的位置，其實日本人的地圖非常準，真的就在那個地方，非常感動。

市長，這個地方讓我非常興奮，因為台灣其他的每個城市所有古堡形的舊城上面就是蓋高樓大廈，已經沒辦法恢復了，只有高雄市這個舊城的上面都是國有地，雖然有一些違建，但上面全部是國有地，它是有機會變成一個古堡。就像國外的，我記得我去南法的亞維儂那樣的古堡是非常棒的，我們是不是可以嘗試一步一步將舊城，先從很多地方開始把它重建恢復變成一個古堡，變成一個舊城旗艦的文化園區。這是舊城，把它套繪在街道裡面，這個舊城裡面我們發現的西門在這裡，東門、南門、北門，這三個都還在，現在發現在這裡，將來可能有機會可以恢復。像東門，我覺得一步一步來做，過去東門的護城河，我們曾經通水過，後來因為有一個城門倒塌，這不是那個原因，所以技術上做其他的克服，我們是不是可以先從護城河把它通水。這護城河我記得我看過那照片，那裡的東門是很美的，另外過去這個是大龜山、小龜山，過去有一條路叫勝利路就從它的頭這樣過去，就把它斷頭了，有很多左營的耆老都說，這讓左營的風水變壞了，就是讓它斷頭了。這邊這城牆也斷了，這邊斷了，是不是有可能在這上面，小龜山跟大龜山中間弄一個木造的木棧道橋，我稱它叫「復活橋」，讓我們這個烏龜可以復活，讓左營可以復活。這樣的話，可以直接從小龜山到大龜山這邊來，也有很多故事可以講，文化的保存最重要就是創造那些故事，讓那些故事流傳；再來還有很多地方可以…，還有龜山上面，過去有龜山八景，每一景都有一首詩，每一景都很精采，這有「樓頂嬪」，有其他很多地方。這地方是不是可以把龜山的八景，慢慢地恢復，甚至在這地方弄個解說牌把故事講出來；然後西門，是不是有可能將西門重建。其實這裡就是史料，要重建是有機會的，變成在左營，我們的舊城有一個古堡在台灣，這是讓人很興奮，這是我們左營人的夢。是不是請市長答覆我們也有機會這樣做？

主席（蔡副議長昌達）：

市長，請答覆。

陳市長菊：

謝謝張議員對於現在左營舊城西門段，很多的支持跟關心。我想文化局在這部分，他們會在整個文化局監看這計畫之下，現在陸續有一些新的發現，新的城門

還有城牆的遺跡等。西門未來的恢復這部分，我會請文化局他們彙報文化部來審議。高雄市會非常珍惜所有的遺跡，尤其在左營這部分，我們願意很努力要求文化局史哲局長，針對未來整體的規劃上，再跟文化部之間有很好的對話，來保護、保存所有的這些遺跡。

張議員豐藤：

在左營還有很多地方，最近在上個月有一本高雄大學侯淑姿侯老師出的一本書，他是用影像來記錄左營眷村。高雄的眷村過去有 60 個眷村，有 23 個眷村在左營，要講到左營的歷史文化，如果沒有談眷村這一塊，就失掉很大的一塊，去掉眷村就不是左營了，怎麼樣讓眷村文化有些可以保存是滿重要的一件事。我第一次到明德新村：這是明德新村那一些房子，這是明德新村那一棵大樹，我為了這個開了一次公聽會。明德新村我第一次去那裡，我不是眷村出身的，但是我去到那裡我也是非常的驚艷，為什麼非常的驚艷？在前年日本建築史的權威藤森照信有來看過，他看到也是感到非常的驚艷。他說日本殖民時代所建的四個軍港，包括橫須賀、佐世保、吳港跟左營軍港，其他的地方，所有它相關的其他眷舍、相關附屬的建築，全部都拆光了，只剩下左營的眷村是有保留的。我們的軍港是在 1938 年民國 27 年建的，開始周邊就蓋了這些眷舍，當時日本人在建的時候，它是把它當成南進的基地，把這裡當成一個現代花園城市的範本。所以在這裡的規劃，包括明德新村、建業、合群，明德是給將官住的，合群是給其他的校級、尉級的，當時是這樣的規劃。如果去明德新村看，現在很多人去那裡拍電影，是一個很精采、很漂亮的地方。那個日本都沒有了，為什麼？因為他們很多的將領在投降的時候，他們就自殺，切腹自殺的時候就把整個房子都炸掉，都沒有留下來。所以在這裡其實是一個很好的寶，後來國民政府來的時候，這個眷村就當成眷村，這裡也是將官住的眷村。這個地方是明德新村一號、二號、三號這樣過來，明德新村一號就是海軍總司令住的地方，這個地方是過去國民政府來的時候，他也見證了保衛台海六十年安全，很多的歷史都在這個地方。所以我覺得應該要去重視它，我們在 2012 年的 3 月份文化局將它公告為文化景觀，到 2012 年年底也變成了國防部的眷村文化保存區。

但是眷村文化到底需不需要保存？我們非眷村的人，就我來看當然要保存，老實講在這個地方，我剛剛講了是日本遺留下來這樣棒的地方，它是需要我們好好的把它再重現。第二個，它也是見證了國民政府海軍捍衛台海安全，很重要的歷史文化地，而且它也呈現了過去眷村的克難精神、守望相助的精神，這樣的地方當然要保存。這樣的保存讓所有的高雄人、所有的左營人，不管你是什麼樣的族群，大家去參與很多的歷史保存，這歷史保存包括我們剛剛講的舊城，包括現在的眷村，其實每一個族群都在左營的歷史、在高雄的歷史找到一個定位，每一個

人都是左營人，每一個人都是高雄人。我記得我去找過一個將軍，他是九十幾歲的將軍，他說他一輩子大部分的時間都在左營，他是左營人，他是台灣人，從這樣來看，是讓人感動的。眷村文化如何保存，如果這些人過去這樣眷改，將村民全部搬出去，剩下來的東西，現在我們讓它保存，那其實是空殼子，空殼子要怎麼樣代表眷村文化，是沒辦法代表眷村文化的。所以我的想法，這應該用一個活眷村，用一個生態博物館的概念，那麼明德新村是最有機會的，明德新村現在還有一些將軍的一些住戶，他占住，他現在跟國防部告，他很可能告贏。因為當時眷改的時候，他說他去簽了同意書，很可能是偽造文書，他們根本沒簽過，竟然有那個同意書，所以他可能告贏的。這個在很多其他的眷村保存區，村民都已經搬走，已經沒有人了，現在為了要有一個顯現眷村文化的人進去，我們這裡的人就在那裡了。所以我們是不是可以嘗試朝活眷村的眷村博物館，在這個過程當中，史局長，不用怕，當然很多東西是他跟國防部的官司，那是另外一回事。但是很多這裡未來怎麼做，或者怎麼樣，其實可以聽他們的建議，這個地方還有好多八、九十歲的老將軍。史局長，拜託你歷史博物館的口述歷史要趕快蒐集，再沒多久就要不見了，這裡面很多歷史是海軍捍衛台海安全六十年的很多寶貴資料，再過一陣子就可能沒有了！

另外像這裡是不是讓藝術家進駐，變成一個很棒的文創園區，甚至在臺南、高雄、屏東有五十幾個那麼多的文創相關科系，結果我們的子弟都必須要找工作，很多的文創產業現在…，當然駁二弄起來之後，有很多的機會，但是有很多人還是必須要到臺南、台北等地找工作。我們讓我們的子弟可以留在這裡，是不是可以讓這些有文創科系的，他如果要做文創工作坊，在這邊是不是把他們的文化創意變成商業的模式，在這邊做這樣的一個工作坊，創造很多將來可能文創產業的發源。

以這樣來設計，它可能不只是不像駁二是個空的廠房，它在這裡其實是個非常好的環境，有很多藝術家進駐，像洪根深藝術家，是高雄有名的，他就在鼓山那邊的眷村，像這樣子，是不是有可能透過…，一個文創產業到底有多大的能量，能夠多少適合進來這裡，必須要有調查和分析，所以請史局長答覆，是不是就這個方向，明德新村我們可以好好努力來做？因為高雄是很精采的，它的眷村有空軍、陸軍、海軍，這個海軍保存得那麼完整，真的是一個旗艦的眷村，是否可以朝這個方向？請史局長回答，麻煩請簡短，因為我等一下還有一個議題。

主席（蔡副議長昌達）：

史局長，請答覆。

文化局史局長哲：

感謝議員長期以來和我們一起在關心眷村的發展，事實上，包括剛剛你提的那

本書，包括文化景觀等等，都是我們文化局在出版、一起在公告的。坦白講，在大家的關心底下，大家都滿有共識的，我甚至可以講說，大家已經是萬事俱備，市政府也拿出容積，現在接著是國防部要把相關產權的轉移辦理好，所以我們其實也拜託很多立委…。

張議員豐藤：

所以現在的產權，你是要接的部分已經清出來，還是全部接？其實就是問這個問題，可以透過很多的協調，我們有部分先接，但是在整個過程當中，有一些東西要急著做，像剛剛講的口述歷史。

文化局史局長哲：

歷史我們已經做過了，我們會後再提供給議員參考。

張議員豐藤：

說實在的保存眷村文化，對我來講，我不會增加選票的，說老實話，但那是屬於左營的歷史，也是屬於高雄的歷史。左營其實它的重建，怎樣一個新的左營，不是蓋了多少路、多少新的建設，或世運主場館或是怎樣，更重要的，是怎樣把這些屬於左營過去，每一個統治者在這邊留下的歷史文化都可以重新呈現，每一個族群在這裡都找到他的定位，他是左營人，可以讓我們的左營更屬於大家都認同的，而不是一個疏離的左營。

再來，我要向市長講的是，現在旁聽席有來自惠民里的里民，他們非常感謝市長、地政局長及民政局長，在德民橋旁邊過去的東寧公墓已經遷墓完成了，現在在做第 82 期的土地重劃，這個地方是原來的東寧公墓，我第一次進去看，裡面都是亂葬崗，那個地方在哪裡？就是在德民橋、鐵路、楠梓溪的這個三角地帶。這個地方其實旁邊德民新橋已經蓋了，旁邊都是人口密集的地方，在這樣人口密集的地方有一個亂葬崗在這裡，是非常不協調，這個在整個城市的發展上，你不知道怎麼辦。所以我曾經去找過民政局，遷墓需要的經費我也很清楚，右昌森林公園過去的經驗，需要經費的，也很感謝地政局謝局長，地政局謝局長提供一個點子，就是把遷墓的經費變成土地重劃的成本，分攤在大家身上，這樣就動得了。

結果去年我們已經把墳墓全部都遷完成了，也感謝民政局，因為遷墓過去在右昌森林公園遷的時候，為了要土方平衡，所以弄起來的土沒有移出去，可是裡面有一些屍水、石灰粉，大家會害怕，因此讓工程延誤一段時間，但是這一次民政局做得非常好，全部都弄好了。現在楠梓第 82 期已經開始重劃了，馬上這裡就會有一個新社區，甚至在楠梓溪河岸旁邊會是一個很好的休閒地方，所以里民們是不是給市長和謝局長掌聲鼓勵。

再者，楠梓第 82 期是在這個地方，說實在的，這裡是惠民里、這是東寧里，這個地方整個是東寧里，但是一個東寧里被鐵路隔成兩半，從這裡到那裡大概只

有從火車站…，這樣地下走過來，或是從這裡的摩托車道這樣子過來，所以鐵路把這整個全部都隔開了。前站的人想要到這個捷運站，過不來的，後站想要到前站，也是過不去的，現在楠梓第 82 期重劃區馬上就要開發完成了，這裡的這條溪將來會是很漂亮的地方，同樣是東寧里，我們為什麼不能讓這個地方可以同樣享受建設的成果呢？

這個土地重劃是用土地平均地權基金，我們也透過過去有很多的例子，它周遭的一些建設其實都可以動用平均地權基金，像這裡，市長，你知道我們也去過慈雲寺，慈雲寺旁邊有這樣的一個社區，這個社區只有這一條路，那時候正在修路的時候，社區這裡的人沒辦法通過，他們必須要透過慈雲寺從這邊進去的，所以他們都殷殷期盼新安街，這裡新安街可以通過，這裡過去有編列預算，但是因為這裡有一個汽車旅館不同意，所以有人反對，因此當時的預算就沒有了，但是現在時空已經改變了，那個汽車旅館其實也是願意的。這個地方如果能夠打通的話，這裡還有一個兒童遊樂場，這是一個兒童公園，我都有質詢過，但都是卡在沒有經費，是不是有可能用平均地權基金，把這個東西可以弄起來呢？不只是東寧里的鐵路這邊，你看看東寧里右邊這個地方，也能夠有個很好的居家環境。

再來，這兩邊是可以不能因為鐵路被隔開的，是不是有可能建一個自行車橋，就像翠華路的鐵路一樣，但是沒有那麼大，因為它中間要有翠華路那麼大，有沒有機會在這裡用平均地權基金的經費做一座自行車橋，讓在鐵路東邊的人也可以騎著腳踏車或走路，到這邊享受楠梓溪，再到捷運站坐捷運，這邊的人也可以過來這邊，其實是可以讓所有的建設成果都可以大家互相共享，是不是可以這樣？請市長回答。

主席（蔡副議長昌達）：

市長，請答覆。

陳市長菊：

張議員知道在楠梓右昌地區市政府是用很大的心力，我們同時承擔很多，第一個，右昌森林公園 6 公頃的舊墓遷移，現在就是右昌森林公園，帶給地區的翻轉繁榮，真的是很大；接下來，就是東寧公墓，我要非常感謝民政局曾局長和民政局的同仁，在東寧公墓的遷移過程之中，也是面臨很多的困難，但是他們一肩挑起，願意為了楠梓所有的繁榮，所以我們應該要好好謝謝地政局、民政局等等所有同仁的努力。

我現在要答覆的是，現在第 82 期重劃預計會開 8 條計畫道路，在 103 年就是今年 3 月 13 日已經開工了，這是整個所有的計畫道路，預計明年 5 月完工，目前所有的部分是在辦理土方運棄，還有擋土牆等等。但是剛剛張議員特別提到兒童遊戲場，還有接下來東寧里的另外一邊，這個部分是不是使用平均地權基金，

或是對於未來整體的規劃，我們願意來考量，我會和地政局、民政局等等，我們再來進一步的協商。我也同意在楠梓地區的部分要趕快好好處理，過去長期亂葬，過去這個地方被忽略，但是現在這個地方幾乎是高雄和高雄大學連結等等，這個地方幾乎是高雄最優質的地區之一，所以張議員這個建議，我會很快來做好的規劃；至於這一條路的部分，我們也願意一併考量，當然我看到大概必須使用的經費超過一億多，但是這個部分我再和地政局做個討論，高雄市政府願意在楠梓地區的整個東寧里部分，在慈雲寺四周我們會做個很大的轉變。

主席（蔡副議長昌達）：

現有教育局軍訓室黃教官帶領替代役役男在旁聽席旁聽，我們予以熱烈歡迎。
休息 10 分鐘。

主席（許議長崑源）：

繼續開會，請伊斯坦大・貝雅夫・正福議員發言。

伊斯坦大・貝雅夫・正福議員：

今天我要質詢一些議題，最後我會請市長幫我答覆有關工程標案的革新及部落用水的問題；第二個，我要請政風處來幫我答覆「政風系統的督導防弊的方案如何落實？」；第三個，我要請曾局長答覆的是區公所運作的議題，所以我現在開始進行質詢。

首先要感謝陳市長在原鄉的各種建設方案，這個圖片是過去所沒有看到的。左上角，這個是社區 AC 的路面，過去我們部落的路面是坑坑洞洞，在陳市長的大力協助，部落社區不但是 AC 路面，也有加水溝蓋，那麼部落更安全；右邊圖片有一條路，這個是農路，市長也非常重視農路，農路要鋪水泥以及其他的安全設施，這樣農民經過農路才會安全，並能很順利的運出農產品，農路是我們原鄉的高速公路；左下角，這個是復興里的一座橋梁，當時區公所在 99 年施作的一座橋梁，這個橋梁就好像吊在路邊，橋梁基座沒有防護牆，所以陳市長到了復興里以後，向我們里長、向我們村民承諾的，現在也施工了；右下角，這個是在復興里，我所看到清疏工程最正常的一次。

這是寶來街，寶來的鄉親非常的滿意，一到夜晚夜景非常的漂亮，也順便提醒觀光局的局長，寶來鄉親期待今年泛舟的產業希望能夠和觀光局合作，今年就看到泛舟的產業復甦；右邊也是社區的建設，路面跟過去不同，其實我只是點了幾個圖。我常常經過的道路，從美濃到六龜這段路已經大加的改善，柏油路面，兩邊都是綠美化，所以和以前不同。

請看下一張圖表，「欺上瞞下」，我現在的議題雖然文字很毒，但是我希望透過今天的議會質詢，行政單位能夠革新，這個就是我的用意。自從縣市合併以後，我們桃源區公所曾經出現過三位區長，問題是行政的效能一直沒有辦法提升，第

一任原區長是我推薦的，當發生案件以後，我曾經寫過報告給劉副市長，也給過陳副市長啓昱，向他們說抱歉，這個是我推薦的，但是前半段表現還不錯，後半段就發生問題了，所以我對這樣的人事案件，我內心也是很難過，我推薦的人竟然發生法律案件，前半段，他還不錯；後半段，我們原民會、區公所的同仁介紹不法廠商，這個廠商叫做「力匠」，這個大概是在前年的 101 年 8 月份，這批人把這位區長約在六合路，六合路上有一些餐館可以喝酒、請客，這個區長被介紹，我不知道谷縱副主委當時候有沒有在場？沒有在場，好。

當天廠商就給了 60 萬元，給一個叫做陳政治，是白手套、詐騙集團，從那個時候我們這個區長就被這些利益廠商綁架了，有一段時間我發現不對，因為我是這位區長的長輩，我聽到很多的風聲了，我就告訴他，我今天提拔你，市長派任你當區長，就是要好好做區長。第一個，不要接受廠商的飯局，也不要接受賄賂，這是我一直強調的，後半段呢？這位區長有發現可能會被廠商綁架，他向這位白手套陳政治詐騙集團表明說我不要再玩了，因為很多人知道了。那麼前半段就跟這些廠商合作，被綁架，他後來發現不太對勁，有要求這個白手套，不要再玩了，我們應該收手了，但是這個陳政治，白手套、詐騙集團，又跟三家廠商拿了 90 萬元，而這 90 萬元也沒有給這位區長，偷偷暗槓起來，透過錢的廠商認為你這個區長有拿過錢了，開始不合作了，所以正式舉發這位區長，舉發案件。舉發的過程當中有 6 個廠商，也就是說有一個廠商叫做「力匠」，就是行賄之一的廠商，這些廠商非常厲害，認為這個區長開始不聽話，我要扶正另一位區長跟我們配合，要扶正誰？要扶正秘書，都在我掌控之中，所以我不同意再看到有類似的區長再被綁架。

後來谷縱兼任我們的區長，也辛苦了一段時間，但是這些廠商的勢力還在，谷縱區長跟我說因為范纖欽要選議員，他希望能夠先回到原民會協助原民會的業務，所以我就跟谷縱區長說既然有這樣的規劃，沒有關係，但是我並沒有同意、我並沒有認同現任的區長，因為像這種廠商，他們要打擊的是我本人，一開始的運作、一開始的資源就是要把我打垮，但是我有一個原則，我這個人什麼都不玩，「公義」兩個字在我的人生理念是一直存在的，有些設計公司、有些廠商進到我們原鄉會勘案件，幾乎都是我請客，請這些規劃公司吃飯，我不會接受廠商任何請吃飯，但是這些人竟然用人事的運作，最終的目的就是要把我打倒。

復興里二期的清疏工程沸沸揚揚，一開始要設在原民會，我說區公所是一個行政機關，標案是由區公所執行，怎麼會放到原民會？以後任何區公所的標案都放在民政局、工務局等單位，這合理嗎？當然，臺南市政府有這個案例，臺南市政府假如看到區公所這個行政單位發包有問題、程序有問題，市政府就會收回它的發包權，由工務局統一發包。但是高雄市並沒有這個案例，所以這個就是過程。

當時我說道路還很好，為什麼標案要放在原民會？後來改到旗山區公所，旗山區公所的承辦人打電話跟我說：「議員，你們的清疏工程為什麼要放在我們旗山區公所？」我才知道又規劃到旗山區公所，我向區長說：「你要有擔當，因為你是區長，這是我們的工程資源，應該放到原來的區公所發包才對，其他的理由，萬一是背後有廠商在操縱你，會有問題。」放在旗山有一個好處，旗山地區到六龜都是廠商的勢力範圍，它要避開我的監督，所以我還是要求放到桃源區公所。

但是過程上，我們看到這裡有資料，推薦的區長、推薦的經建課課長，我要求他們把這個清疏工程拿來議會協調，到底發生什麼事，經建課的歐課長他在網路上怎麼說？他說要「阻攻」本席，就是指我這個議員，還要「做球給老大來發揮」，「老大」是誰？我到現在還不知道這個發包的過程、清疏的過程，「老大」是指誰？一個公務員在發包的過程中竟然說要「阻攻」本席議員、「做球給老大」，「老大」是誰？我曾經跟政風處說：「你要找啊！老大是誰？」他的朋友告訴歐課長，要帶小米酒到議會找我。大家都聚過餐，我和議員與市府單位的主管聚過餐，與各位聚餐我也是禮貌性的互相舉杯，我不是在你們面前說「這一杯喝完」，因為我知道我是原住民，我有我的形象，我有我的尊嚴，竟然有這樣的公務員！還要求說要帶小米酒到議會，根本就是損這個議員，這樣的課長是誰推薦的？推薦到我們桃源作亂！

這個是清疏工程，有一些問題，因為清疏工程不能議決被我發現，陳區長一直要求重來，一定要運作給「力匠」得標，評選委員都拿過出席費了，誰來買單？他說這個評選不算，為什麼不算？因為我區長沒有當主持人所以不算。這個就是評選過程區長有沒有擔當，假如每一個工程不符合運作給一個廠商，我就找理由重來，這就大有文章。

這一張照片，這個就是我強調的一定要清疏的地點，這個在復興里，市長有看過，下半段清疏有的非常好，這是經過復興的鋼便橋，過去一點比較平的，有一棟房子在左邊，有一棟房子在右上方，這個就是 88 風災之後河床的土方上升，要清疏的點就是在這個地方，因為區公所的清疏工程到現在一直還搞不定，萬一 6 月份有大水災，這些土方就會沖倒那兩棟房子，但是現在要清疏也不是時候，5、6 月就要下雨了，你清了就沖掉了，就毀屍滅跡了，所以這個清疏工程非常非常的不單純。我們復興里的里長、鄉親都期盼這個要趕快清疏，清疏的工程項目務必要包括擋土牆與清運這些土方。

你再看看 103 年的公共工程開口合約設計監造評選表單，也是大問題，這是區公所處理的，不管發包或者是決議，區長應該要負責任，當時評選我明明看到網路上標的是內聘 3 個人評選，外聘要 4 個人評選，這是公告網上我所親眼看到的，但是當時的評選委員，區公所內部都沒有人，都是外聘的，我問承辦人：「你明

明公告是內部要聘 3 位參與評選，為什麼後來沒有用到？」承辦人告訴我：「有啊！我有呈報給長官、呈報給區長，但是區長不用我的推薦名單啊！」所以全部都是推薦外聘委員，其中可以看到一些狀況，有甲、乙、丙、丁，這是比較明顯的部分，右上方我畫紅線就是有爭議的，其中有一個廠商是丙等的，被評為丙等，而且這個丙等當然永遠會有紀錄。

下一張，我們看到分數，有 4 個廠商，左上角李局長與賴進華的評比為何總跟其他 2 位評審所評的分數落差很大？再來，右下角有一個說明，查核丙等的廠商，李局長竟然評選它為第一名；左下角的說明，人力僅 4 人的力匠公司，它的工作人力只有 4 個人，我就覺得很納悶，李局長蹚這個渾水幹什麼？區公所發包的，人家請你來評選，你是一個大局長，蹚渾水跑過去幹什麼？

這個標案就是玩大老二的原則，大老二就是我要運作，這個廠商談好了，這個分數你打第幾？這個分數打第幾？當時的標案是這樣來的，合不合法我不敢認定？我不是執法人員，只是把這這問題丟出來給市政府看，難道原鄉的工程，李大局長那麼關心嗎？

好，看圖，那裡有李局長簽名的，這也不必李局長給我答覆，我對李局長說：「你要給我報告書」。到昨天為止也沒給我報告書，這資料就給市政府看，合不合法我不敢論斷，但我覺得這個是有問題的。

我當時就問，因為我開過協調會，包括清疏工程、公共工程我開過好幾次協調會，我不喜歡行政機關被廠商綁架，綁架的結果工程品質影響是我們地方的資源權益。

我問李局長認不認識陳區長？他說不認識，你怎麼會不認識？市政會議天天見面還不認識。在區公所有人告訴我，評選完之後區長送茶葉給李局長，然後李局長說：下次我們在市政會議見面。我所說的就是李局長那麼大的局長，你關心這個案做什麼？

力匠，我不認識這個人，但我相信力匠公司一定是個非常有影響力的設計公司，為什麼呢？有原民會的、有六龜區公所的、有年度開口合約的都是他標，後來有一個案件因為工程整個農地崩塌要和他協調，竟然也不來，他在原鄉是老大，他不把議員放在眼裡，我跟他說：我們要去桃源會勘運動場，當天不來，這樣的區長，我不是對人而是對事，因為受害者是我們的鄉親。

這是當時我要求要把桃源運動場重新翻修，因為年度開口合約得標廠商就是力匠，我當時對陳局長說：按規定會勘力匠公司要到場，我也叫區長要到場，但是區長當天不來，而是派一個女生來，她就是力匠的夫人，她經營的公司是阿爾泰公司，圖片左上角所看到的阿爾泰管理顧問有限公司的人頭負責人，是陳區長的表妹叫王美，當天不來，既然是阿爾泰公司到會場和我會勘桃源運動場，你把議

員當作什麼？把地方當作傻瓜，原來陳區長當天不到的原因，是因為他和阿爾泰公司認識很久了，之前就在原民會專門包辦產業企劃的公司負責人，用區長的表妹當人頭，阿爾泰公司的夫人就是力匠的夫人，她的老公就是力匠的負責人，這樣的關係你說我們桃源鄉將來的工程品質會好嗎？但是我很納悶，我常常被要，我信任的公務員、信任的朋友，我常常被要，原來看一個人要看久一點，不要太早相信別人，這是我一年多來人生最大的感受，太相信別人，別人就會要弄你，當天就是這樣，我是不是被弄一次？

下一章，這是法律規定：廠商或負責人與招標機關的首長、採購案之洽辦機關之首長、受委託辦理採購之法人或團體之負責人，有採購法第 15 條第 4 項規定涉及本人、配偶、三親等以內血親或姻親，或公司對公司之間的共同財親屬的利益情形，這是法律規定的，採購法規定的。

第二項，廠商就採購案，係屬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2 條及第 3 條所稱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，就是這樣，你們看一下。

我的議題現在進到原住民地區的簡易自來水，我們的部落每次都說為何沒水，但我所看到的預算都有錢去執行，為何沒有水？所以剛剛原民會的谷縱找我，我對他說，我還是要談，但是我希望能夠改進，文字雖然很毒，但我今天的質詢是用善良的意識在提醒行政機關，每次沒水，他就說地質不穩，水源頭壞掉，管線損壞，其它天災，我會陸續把這議題讓大家了解。

我這個人有一個壞處，有看到的問題我一定會說，我不說我會生病，所以我一定要說，因為這是公共議題，不管任何人我一定要講清楚。我曾問范主委，有關原住民地區沒有水，這些廠商到底在做什麼？

我舉個例子，藤枝做過 660 萬元，我那個部落也做過 660 萬元，但後來沒水，是如何驗收的呢？他找我們村裡的一個人，驗收的前一天告訴她，你想辦法拿水管接到這個管子，我們驗收一定要看到水，我的部落被騙得團團轉。

我問主委，這樣的廠商應該要送法辦，不應讓他驗收通過，你們應該要送到 101 條規定刊登公報停權（政府採購法），但范主委對我說：「這案件他們已移送到地方法院偵辦。」我要問谷縱副主委，這件偵辦了嗎？

主席（許議長崑源）：

副主委，請答覆。

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・喀勒芳安副主任委員：

這是針對藤枝的部分，其實廠商我們有提送 101，但 101 申訴委員會認為我們停權的時間太早，所以我們就敗訴，我們現在和這個廠商還在打官司、在訴訟中。

伊斯坦大・貝雅夫・正福議員

訴訟的文件補給我。

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・喀勒芳安副主任委員：

可以，我們把律師送到法院的文件給你。

伊斯坦大・貝雅夫・正福議員

請款完畢了沒有？

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・喀勒芳安副主任委員：

因為有法律訴訟的關係，所以經費的部分我們沒給。

伊斯坦大・貝雅夫・正福議員

藤枝呢？

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・喀勒芳安副主任委員：

剛剛說的是藤枝的部分，另外一部分是拉芙蘭的部分，我們現在這部分也和廠商在法院打官司，同樣還沒把經費撥給他。

伊斯坦大・貝雅夫・正福議員

等下我繼續追問這個議題，這是我們谷縱副主任委員的業務，所以我剛剛對他說，我今天會講，該改進的就從明天開始改進，這是我的用意，這個就是評選投標紀錄，年年簡易自來水評選主持人，好像都是你副主委，我們在副市長的辦公室有問你們，這些廠商都是你們評選的，我以為是主委，原來你們是分開的。簡水是你主持，公共工程是范主委負責，我從書面資料上看的。下一張，你們常常跟我說自己沒有擔任主持人、沒有參與評選，但是可以看到很多都是谷縱的名字；還有一個范主委也主持；還有一個吳淑慧也在主持發包，吳淑慧是專員。我們對照前面區公所的清疏工程議題，區長說他是地方首長，沒有親自主持，所以這個標案要重新評；那麼原民會這個案件，吳淑慧也不是主委，他為什麼可以主持評選？這個是不是也應該比照區公所辦理重選？所以對照之下，這都是人為因素。103 年清疏工程，5、6、7 月就要下雨了，我圈起來的這些紀錄就是給谷縱看，簡水標案都是你主持；公共工程幾乎都是主委，好像有分配好的。有就有，沒有就沒有，有的話就要改進。簡水系統我標出了你們原民會的大問題，常常承辦的設計公司叫做昊峪、能邦、昌佑、承邦等設計公司，其實這個都是同一個老闆，借牌。昊峪，我為什麼要提昊峪？我們桃源區公所不是做了將近一億的設計部落用水嗎？其中之一就是他們設計的，我到現在沒有喝過一滴水，這個就是人為因素，你們在標案的過程中特別喜歡這個人，這一排都是同一個人，今天用昊峪，明天用能邦。大前年用昊峪，前年用能邦，去年用昌佑，今年用承邦設計公司，但是都是同一個老闆林維銘。原民會的公共工程，難道你們也是這樣被綁架嗎？

我發現原住民的行政機關，九職等以上的公務員，根本就無法抵擋誘惑力，所以造成今天廠商可以綁架你們。尹正光也標到原民會的設計公司，就是力匠，那

是誰推薦力匠到區公所？這一定有公務員介入，一個廠商得標後互相推薦，互相找評選委員，我要問水利局局長，這到底是誰找你去評選的？其他的話不用講，誰找你去的？

主席（許議長崑源）：

局長，請答覆。

水利局李局長賢義：

謝謝伊斯坦大議員，如果你用假設的東西來誣衊我，我就會講話，你要讓我講完，因為這個東西我看得很清楚哪個是我的。首先第一個，我是水利局長的職務，所以你剛看的那個防洪、防災，我們做得很好，你的要求我們都做得到。但是我也說，我也是公共工程評選的委員，區公所請我去，我是依法執行，所以每一個案子…我到公所去時，就問區長為什麼公所沒有派人。剛剛你有提到公所三個委員，外面有四個委員，因為缺人所以他一直打電話，原本我是說我很忙，但後來想一想這也是公所的工作，所以我就上去協助他們，順便了解公所。所以你注意看到有四個委員評選：公所都沒有參加，我看問區長，他說他們不太懂，我當時不知道，不過現在才知道是這麼一回事。

第二個，你這個評選表，你說我給他們第一名，對不起，這個你弄錯了，但是因為這是機密的問題，所以我也不便提，如果有什麼弊端，檢調會去查。第三個，你問我認不認識力匠，不是陳局長，我說我確實不認識，陳局長當然我們認識。第四個，你說他們有送東西，沒錯，我走的時候區長有給我一個東西，我回去看是區公所的宣導品，上面還有寫桃源區公所。其餘的我不願講太多，因為會傷到很多人，我覺得如果有亂來，因為我和另外三個委員都是公共工程評選小組的委員，他們對廠商的評分，他們自己會負責，所以如果覺得有問題的話，我覺得直接送檢調都可以，我講出來會傷很多人。

伊斯坦大·貝雅夫·正福議員：

我並沒有說要送檢調，我只是把議題拋出來。

水利局李局長賢義：

我說很多事情到最後我釐清了，我怕會傷到一堆人，所以我不願講，但是我只能說這個東西不應該洩漏，所以你一直要我說明，我不能說明，因為這牽扯到很多委員，他們是公共工程委員會的，他們怎麼評分我怎麼知道？所以我講到這裡就好了，謝謝議員。

伊斯坦大·貝雅夫·正福議員：

我並沒有說要送到法院，只要你說得清楚就好。我今天的質詢由市政府各單位自己去評斷。這個就是簡易自來水系統，我當時到梅山要會勘農路鋪水泥的案件，當時梅山的里民也和原民會過去。先看上一張，你看到左邊，這是拉芙蘭對

面我的部落，因為沒有水，他們做了 660 萬，因為沒有水，我要求原民會，包括設計公司能夠去看，其實這個公司的得標人是昌佑設計公司，你看最左邊那個，但是陪我去會勘水源頭的竟然不是昌佑設計公司，而是碧山設計公司，把我們騙得團團轉，左邊那個圖。負責設計的公司應該也負責會勘，結果竟然不是得標的公司陪我去，我當時還不知道，有人告訴我說旁邊那個是不同設計公司的，竟然我也被耍。這是梅山的蓄水池，這是 88 風災重建的蓄水池，常常沒有水，梅山部落的鄉親也來陳情，所以我叫原民會還有設計公司，要和部落的人面對面談，找出問題。最左邊那個圖，有一個指責的人，那個人就是部落管理委員會專門去找水的人，我們部落有個規定，都成立了管理委員會，每一戶繳 300 元，看戶數，像我的部落人不多，我們每一戶繳 300 元，做什麼？水壞掉就是由這個人去接水，而梅山部落負責的就是這個人。我現在要談到原民會的簡水系統，它的工程名稱叫做「輔導檢修」，要輔什麼導？檢什麼修？我們都有管理委員，一旦沒有水，我們就開會，這個人要去接水，都已經在檢修了，原民會又重複編這個，他就派人專門在桃源每天在管制，水源頭在哪裡，他也不懂，為什麼不好修？也就是剛才我所說的昊峪設計公司在 99 年設計部落的部落用水，有的三千多萬，有的一千多萬，他設計的管子是綁標的管子，而他們公司是生產塑膠黑管，其他廠商買不到，非要買他的管子。

我們的部落用水其實非常簡單，只要補助資材，一般的量寸、流籠線，放給我們部落，只要一缺水，我們部落的管理委員會自己會去接水，何必編輔導檢修這個東西，年年都是做簡水。原民會、區公所年年做的部落用水都是重複沒有效能的部落用水。所以我希望要改變方式，督導原民會，督導區公所，部落用水就要用預算買資材、買流籠給我們部落，我們自己去接水，沒有必要發包，只要這樣做，桃源區有 8 個部落，1 年 150 萬的預算就足夠了。凡那比颱風又花了二千多萬，做在哪裡？所以我說行政單位是不是被廠商「綁架」，我愛怎麼設計，你都沒有資格審核我。梅山部落的蓄水池，只要從上面拿管子放到蓄水池，再由蓄水池加一個接管，就可以接到部落，非常簡單的工程，這個還需要設計公司嗎？沒有必要！

這個是自來水水權，這個是設計廠商林維銘設計的，原民會說，承辦人換了，公司也換了，但是都是同一個廠商在做的，為什麼這個會有問題？這個是臨時租用的水權，我早上向原民會一直要申請水權的公文流程，申請水權有一定的作業程序，要有會勘的紀錄，誰要去會勘？包括林務局、水利局、市政府、經發局、區公所及里長，要有會勘的紀錄，並要有定 GPS，你的水源在哪裡？要定 GPS。我為什麼知道？以前有鄉親向我陳情說：「溫泉要怎麼申請？」申請溫泉跟申請水權有什麼不一樣，當然申請溫泉比較複雜，水權就比較單純，但是找不到資料，

原民會說公文在前鎮儲藏室，我從 8 點就打電話給他們了，能不能把公文流程拿出來給我看，我要來對照這個水權是不是真的，結果還拿不出來，要過幾天才能給我，拿公文有那麼困難嗎？

這樣的廠商已經很內行了，萬一這個是假的呢？要看假的也很簡單，他蓋個部長的戳章，我們可以看經濟部他戳的章跟你們這個章有沒有相同，對照就知道了。這個水權是租用，今年年底也要結束了，原民會告訴我說，這個水權將來要移轉給區公所運作，要怎麼移轉？申請人是你原民會，你要怎麼移轉給區公所？區公所將來也要重新申請租用水權，就這麼簡單，所以這個他標的範圍是高屏溪林班地，那個林班地很大啊！譬如說 84 號林班地，可能就兩座山，申請水源的點是哪幾座山，我們要知道的是點在哪裡？你的 GPS 在哪裡？我們亂接，林務局是可以告我們竊占水源，這是竊盜。所以申請的點不明確，請副主委把這樣的公文流程找出來，我要印證這個是真的還是假的，又或者是廠商用一張紙拿個部長章蓋下去，我要對照公文的流程，好不好？

這個是有人 PO 紙給我的案件，參考用就好，只是提醒原住民的公務員在依法行政招標案件過程當中，必須要謹慎合法，廠商是賺錢的，他們是不擇手段非要你配合，這個就是可以參考，主委、副主委有沒有看到？有看到了，現在是司法案件了，對不對？你說明也沒有用，現在已經是司法案件了，都沒有接到司法案件？好，你來說明。

主席（許議長崑源）：

副主委，請答覆。

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副主委谷縱·喀勒芳安：

這家公司去年承攬我們兩個勞務案，第一個勞務案，法院在 4 月份已經判決廠商要賠償我們相關所有的損失，這是第一點。第二個採購案，我們已經將這個廠商依採購法第 101 條規定，他現在已經被停權一年，所以他 PO 我們被檢調，這部分我們不解，而且我們也沒有被偵查，這個我就不清楚了。

伊斯坦大·貝雅夫·正福議員：

所以要特別注意，請坐下，我只是給你們參考看看，要特別特別的謹慎。我們現在看這個圖，當時我在桃源，幾棟房子燒起來了，燒了 6 棟，當時候我在場，消防隊他能夠在最短的時間內到達現場，我算過時間，因為我在場，我也幫消防隊拉消防水帶救火，問題就是要怎麼處理？我們區公所、原民會付了很多的經費到各部落，發生火災，水栓居然沒有水，都沒有水，為什麼沒有水？因為沒有管子，過馬路沒有管子，水栓在哪裡？在那裡，拿不到水，所以消防隊進進出出，跑到消防隊去裝水裝回來，一直重複這樣的動作，我今天看到居然會有這樣的狀況，桃源部落也花了不少部落用水的經費，需要用到的時候，沒有看到水，所以

部落用水是當前必須要革新的工程問題，當然執行機關是原民會及區公所，當中我也曾經在議會也談很久了，但是到現在都還沒有改善，我希望今天我的質詢，副主委能夠澈底的把原民會部落用水的工程標案，該淘汰的廠商務必淘汰。

在採梅季的當中，農民流汗，當天回家沒有水洗澡，到溪邊洗澡，我們有這樣一個部落。所以行政人員在執行預算的同時，你要摸著良心在想，當我的資源交給這個廠商執行的時候，他會不會做好？做不好，受害者是我們的族人。廠商是在賺錢，要有這樣的的理念，所以鼓勵谷縱這點務必要做到。當你在執行發包看到這個預算的時候，你要良心表現出來，這個是我要提供給族人服務的資源。

這是市長補助本區在防汎工程期間的災害補助，我非常非常的注意這個工程的項目…。

主席（許議長崑源）：

伊斯坦大議員，等一下，現在先處理時間問題。現在距離散會的時間還有 9 分鐘，已經到 12 點半，是不是等這一節質詢完畢再散會。確定。

伊斯坦大・貝雅夫・正福議員：

好。四個單位，我發現執行的項目內容都是農路搶修，但是區公所也農路搶修、原民會也農路搶修，都是搶修。搶修的意思是挖土機經過這段路過去推一推，這個就叫做搶修，維修有可以搶修的，也可以做水泥的，但是這個什麼時候執行呢？我可以向市長報告，寶來到勤和之間，台 20 線的路幾乎已經完成了八成，所以雨季來臨，這段路沒有問題。農路也沒有必要修那麼多的錢，因為這是力匠設計的，力匠設計叫區公所執行，我感覺力匠等於區長。

以前我要求區公所你設計什麼東西要讓我瞭解執行項目內容，讓我好監督告訴鄉親，這個行政單位做什麼，要放哪裡，我會很清楚，但是這次沒有。我希望陳市長也順便答覆我這個議題，是不是可以修正四個單位的計畫內容，比較符合我們鄉親需求的工程，譬如說，有路段農路很差的，我們乾脆去鋪水泥或者是做擋土牆，我覺得這個比較實際。

該進駐到各部落防汎期的一些工程設施的經費要留著，這個也應該的，但是已經過多了。

今天原民會主委當我質詢之前他有找過我，我跟他說，我還是要說，雖然文字很毒，但是我的內心是善良的，我希望陳市長也能夠准予把這個 1,400 萬的防汎工程做修正，因為這個會浪費，9 月份大家都選舉了、沒有人在監督，9 月到 12 月這 1,400 萬就會這樣被洗掉，因為力匠是老大。

我今天這樣的質詢，當然期待原民會、區公所兩個單位，因為你們是執行原住民資源的行政機關，你們假如被廠商綁架，你們還能夠做什麼事。後面時間，我請市長、政風處、曾局長答覆。請市長先答覆我之前先提的意見。

主席（許議長崑源）：

市長，請答覆。

陳市長菊：

伊斯坦大議員對於我們在原鄉部落很多的工作有很多的批評、指教，我們悉心檢討。我覺得公務人員依法行事，如果這個中間有任何的不法，政風處應該介入調查。原民會的督導工作是吳宏謀吳副市長，我希望吳副市長針對伊斯坦大所提到的大大小小的工程跟政風處，我覺得應該查明，如果有不法，我們絕不寬貸、絕不包庇，我們認為必須送檢調調查，就請政風移送檢調調查。

伊斯坦大·貝雅夫·正福議員：

政風處處長，請答覆。

主席（許議長崑源）：

簡單扼要就好。

政風處陳處長榮周：

分兩部分向議員報告，剛剛議員有秀出一個政風處的答覆檢舉的公文，這個部分我要向議員說明。這個資料是陳請人有分別向本府跟相關的司法機關提出檢舉。我們在處理的過程裡面，他是針對原民會的採購案件的部分，我們做一個瞭解，並沒有發現有不法的相關情事。因為司法機關也瞭解我們有受理到這份檢舉的資料，他希望我們瞭解情形，送給他們做參照這份資料是這樣，我先向議員做個報告。

另外，有關於採購案件的部分，向議員說明，第一個部分，政風人員除了全程參與所有的採購案件的兼辦工作以外，我們採取一個事前的預警作為。也就是在採購兼辦的過程，或者在會稿的過程裡面，如果有任何的採購上的瑕疵，我們都會事先跟業務單位來研究，讓採購作業能夠周延，能夠來進行一個公正、合理的採購辦理。

另外，對於相關的採購的知識方面，去年我們針對區公所，我們辦了三場次採購人員的講習。我們在學校的部分，我們也借人發中心辦了一場次兩天的講習。我們針對相關的市府的採購案件，我們都有做相關的統計分析，如果這些廠商有異常的資訊，我們會提供給有關的機關來做參處。

伊斯坦大·貝雅夫·正福議員：

曾局長，請答覆。

主席（許議長崑源）：

曾局長，請答覆。

民政局曾局長姿雯：

我想伊斯坦大議員一定很瞭解，我們對原民區的關心跟所有的努力。但是剛剛

聽到伊斯坦大議員所質詢的內容，我們也感到非常的遺憾。所以我在這裡必須對議員所提到的這些疑問，我要做一些說明。

第一個部分，是對於原民區本來在對工程評選的部分，要請到委員就非常的不容易。所有的不管是開會的地點，或者是請的委員，我們一切都希望評選的過程能夠非常的順利。所以在這個部分，剛剛議員所提到的那個案子也流會了兩次，這個部分未來也必須去面對的一個問題。

第二個部分，剛剛議員有提到區公所內部這個歐課長的問題。這位歐課長是在谷縱擔任代理區長的時候，公開評選，我們事先都是不認識的。公開評選出來，課長就做好他該做的事情，如果他在公開的言論上，有任何不當的地方，這個部分我會請人事室針對這個部分進行處理。

第三個部分，就是所有的一切採購的程序都是必須依法辦理。議員所提到的這個案子裡面有一些瑕疵，這個瑕疵我們為了要說服雙方，包括得標以及未標的廠商，民政局的責任就是監督。我們請經建科的同仁、請第三公正單位來進行一些檢視，重新檢視完了以後，對於是不是重新公開再來做一個評選，這個部分我們會依據第三公正單位的結論來做一些處理。

剛剛市長也已經非常清楚的答覆議員，所有的一切，公務人員必須依法政，如果有任何的違法的部分，我們一定不會寬貸。民政局是監督區公所，我們一定會送給政風及檢調單位處理，謝謝議員。

伊斯坦大·貝雅夫·正福議員：

剩下的時間給洪議員使用。

主席（許議長崑源）：

洪議員平朗，請發言。

洪議員平朗：

市長，士可殺不可辱，社會絕對要有是非及公義。在這段初選的過程中，本席滿腹含恨，忍受很多的黑函抹黑，本席忍氣吞聲就是為了要求全，結果對方用不實的謠言來抹黑中傷造謠本席，導致本席在這一次的民調差一點落選，本席也不責怪任何人。因為本席認為當議員就是要講真話…。

主席（許議長崑源）：

延長 15 分鐘。

洪議員平朗：

議員有沒有做都沒有關係，沒辦法出來競選也沒有關係，但是這次不實的謠言造謠抹黑本席，本席沒辦法接受。今天清晨四點，本席的服務處遭到攻擊、遭到破壞，當然這名破壞者可能遭到他人指使而做出這樣的行為，本席對於這一點不予追究。但是對於這件抹黑事件背後的指使者、造謠者一定要調查出來，要嚴厲

懲處，不要讓這種惡質的選舉文化繼續展延下去。本席為民進黨付出，這是本席身為黨員應盡的責任，本席在高雄市議會擔任六年的民進黨總召，我對市政府的打拚及認真，相信在座的官員都看得到，有很多事情本席不敢辜負市長的交代，我都盡力將它完成；也拜託議長一起幫忙，議案讓它能夠順利通過，完成市長所交付的任務。本席和議長這幾年來相處的兄弟情感，其他人可能沒辦法體會，但是因為本席和議長交情比較好，社會上甚至有人利用本席和議長之間的關係，不但沒有讚美，反而造謠、抹黑、惡意中傷本席，導致社會上有很多民進黨的支持者對本席不諒解，我相信對於這件事情，照理講市長也應該站出來替本席講句公道話。在座的各局處首長，本席有沒有幫忙過你們，你們都心裡有數，本席沒有幫忙過你們的，請你舉手。

本席認真的做，將個人私人的時間全部都放棄，為的是什麼？為了讓市政能夠順利推動，為了要建設高雄，為了市長的交代，要讓市長順利施政，本席任勞任怨，即使沒有功勞，但是我感覺我的苦勞大家都看得到。這次對我造成的傷害，讓我感覺到很委屈。本席可以不參選議員，但是對本席的侮辱，我沒辦法忍受，很鬱卒、很憤慨。幕後的指使者，你如果還有良心，你要出來承認，敢做就要敢擔當，對社會講出真話，不要為了達成你的目的，違背良心的事情你也做得出來；對於這種人，我相信他會受到社會的唾棄，這種人沒辦法在社會上生存，我相信市長也沒辦法接受這種人的存在，遠小人親君子，這是本席向市長建議的幾句話，請市長要聽進去並確實去做，我相信在歷史上你會留名，大家給你的掌聲不斷，以上是本席的心聲，請市長要聽得進去，這種小人一定要將他揪出來，告知社會，讓他沒辦法在社會上為非作歹，害了忠臣。

陳議員明澤：

議長、市長、副市長以及一級主管，今天早上本席人在台北，本席聽到有人對洪議員的服務處採取不利，本席馬上趕回高雄。現在是什麼時代，民主就是要共同譴責暴力，昨天是本席質詢的，要找麻煩有本事就朝著本席來，今天本席為什麼會從台北趕回來？洪議員的服務處遭受不利、破壞，而且嫌犯在簡訊中還提到要對陳明澤不利，現在是什麼社會？本席昨天所講的就是這一點而已，這是從市政府裡面發送簡訊給游某，本席昨天還不想講出來的，這整體的要犯就是這名潘姓男子，這次的抹黑就是外界俗稱「美女的丈夫」，在游某的群組裡面，昨天發送簡訊的嫌疑人，大家共同聽到郭某在煽動，說了一些與事實不符的話，本席那一天到三民二分局遇到他，第一句話就跟他講，如果我們和你先生有什麼誤會，大家可以講清楚，不要在 LINE 裡面亂傳謠言，造謠將會造成傷害。他說他先生的事情與他無關，後面又加一句話說：「那你去找市長啊！」如果他沒有說這句話，本席陳明澤隨便他處置。這種話讓人聽了好像市長在後面給他撐腰，今天有

人去洪議員的服務處破壞，這個意思不就是等於有人在後面給他做靠山，本席相當懷疑，市長應該不會這個樣子，但是更令本席懷疑的是，今天洪議員的服務處遭到這般的侮辱，他卻事後再來拜託他、再來懇求他，敢做不敢承當。

主席（許議長崑源）：

本席有聽到傳聞，警察的人事如果要調動，他一個人去關說比五個議員去說還有效，不知道這個傳聞是不是真的。

陳議員明澤：

在社會上也有傳聞說他很有影響力。我要跟市長說，當年在你要拚市長連任的時候，我擔任高雄縣挺菊的總幹事，本席和邱志偉在立法委員黨內初選的時候，本席民調贏他 30%，我也讓你勸退，有哪一個民進黨員贏得民調 30%還要讓人家勸退的，大家如果民調贏 3%就拚得你死我活了，難道我沒有聽你的話嗎？當議員這段時間，一路走來雖然我們有時有一些建議性的話題，但是我們還是在遵守大原則的情況下，包括預算的問題我們也都全力相挺，難道預算被刪除我們有舉手贊成嗎？這都有會議紀錄可查，我們在大原則下都全力相挺。甚至母親節快到了，我母親也一直交代我不可以對市長講一些太重的話。但是我告訴你，我昨天還忍下很多話沒有將它說出來，難道我們沒有配合你嗎？難道我們沒有挺你嗎？難道洪議員沒有挺你嗎？爲了一位新人做出抹黑的事情，這件事情明明都是他們做的，他到場還說他先生的事情與他無關，有事情就去找市長說，昨天我本想跟某一個局處的局長講，這一句話我還是忍住，沒有說出來，仗著勢力，出去代表市政府公祭，也不知道他有沒有領薪水？聽說是不敢領啦！他怎麼敢領呢？這個都是事實，抹黑都抓到了，夫妻都在這兒，郭某幾分鐘後趕到。今天早上發生這一種事情，我跟你說：洪議員要善了，我不要善了，他要對我不利嘛！我也很感謝警方馬上到我的服務處巡邏，馬上去保護，還說要派一個警力做人身安全的保護，我在議事殿堂說，我放棄警方保護，警方的警力要用在更有需要的地方，我個人的生死不重要，有本領想要暗殺我，我也會跟他拚，這個事情的幕後沒有這麼簡單，沒這麼單純，還去毀損洪議員的服務處也牽連到我，照理講昨天是我質詢，他要針對我，他怎麼又去洪議員服務處，這個幕後不是在操縱三民區議員的事情，不然還有什麼？本席合理的懷疑啦！

洪議員平朗：

報告警察局長，明澤放棄警察保護，我也一樣放棄警察保護，士可殺不可辱，這個是做人的原則，要開槍請你來，平朗不是怕事的人，我如果不對，應該道歉我會道歉，如果沒有錯硬要拗，這口氣我吞不下去，所以說士可殺不可辱，砸我的服務處這種暴行我可以原諒，但是幕後的指使者很可惡，比暴行的人還要可惡，這個我不能原諒。請局長追查後面的黑手，揪出來向社會告知，讓社會明白，

天漸漸亮、霧漸漸散，人在做、天在看。

主席（許議長崑源）：

選舉有必要選到這樣嗎？現在陳菊主政之下，這些民意代表議員們，最好嘴巴都縫起來，嘴巴如果不縫起來，服務處就受災殃，高雄市已經發生好幾案砸服務處的案子了，我看最好請市長、市政府發給每個議員一支布袋針，將我們的嘴都縫起來，這樣比較安全。

陳議員明澤：

抹黑被抓到惱羞成怒，今天台灣的民主演變成這樣，抹黑被抓到，還叫人砸服務處，甚至敢做不敢當，還用煽動的，這一種話我們在議事廳表達的，民進黨的總召也在這裡有看到，我們敢刪除預算嗎？我們也是黨團一致，幸好都有記名表決，我們沒有違反黨章，我們也沒有為他黨助選，我們不怕。民進黨是台灣先賢烈士共同打拚出來的，不是某一個人的，要徵召誰就徵召誰，要給誰死就讓誰死！民主進步黨在南部就是這麼有骨氣，如果打拚不夠是北部，不是南部，南部這裡的先賢烈士犧牲太多了，包括台南及高雄，任何民進黨提名就當選。是北部倒楣輸給人家，有辦法的人為何不去北部打拚，去北部把政權拿到，南部再拼三十年，仍然贏在南部，輸在北部，政權還是讓南部人感嘆、失望，我在這裡講的都負責任，今天南部人不要踩到我們的靈魂屍體去達成你們的成就。不能把不聽你話的人，就全部抹黑，今天人是為尊嚴而活，生死早就看開了，19 歲我差點就死掉，前幾年也是活過來了，生死我早就看開了。警力是保護一些更加需要的人，我再次謝謝警察局長派人來保護我及服務處，我不用保護，人家說：「生死有命、富貴在天，生有時、死有命。」我和洪議員一樣，抱著十字架輸贏，該死就死，沒有什麼？人生不要把生命看得很重要，有時候死是重如泰山、有時輕如鴻毛，這一種暴力就要我們屈服，這樣我們擔任議員都無法保護自己了，我們要如何保護百姓呢？

今天很多局處都是郭某人推薦的，我知道，未來我會一一的點名，把事情都講出來，今天真的忍無可忍了，人是一個尊嚴，我在這裡講這些話，講的事情我都負責任，如果有對你的人身攻擊的地方，歡迎你提告，在議事殿堂我講話負責任，沒有證據我們會講嗎？一個人被抹黑成這樣，初選的時候被抹黑，昨天我講的海報大家用看的，我不要唸出來，這個包括議長的名字寫得這麼清楚，任何人都無法忍受呢？

主席（許議長崑源）：

你放心啦！你們被砸之後，下一回就換我了，六十六個都會被砸的，現在議員都不能講話了，你們儘管放心。

洪議員平朗：

把高雄市當成沒有政府，無法無天，這一種是什麼高雄啊？

主席（許議長崑源）：

請市長表示一下意見，也請警察局長表示，對於這事件的看法如何？

陳議員明澤：

共同譴責暴力，民主殿堂發言就是「言無不盡、知無不言」，今天的立場講的是要導正未來的民主化，因為年底選舉非常重要，今天一些「奧步」都全使出來，我被國民黨抹黑我沒關係，但是黨內自相殘害，我當過黨部主委我知道，其實有人不知道我的身分，我是情報組的，你們如果有什麼動作，我就知道了，我在軍中就是訓練情報，情報單位包括美國 AIT 有時候會訪問我，我都向他們講實情，台灣的局勢，但是我沒有出賣。AIT 在我立委初選讓給邱志偉的時候，AIT 馬上打電話給我，他說：「議員我認為你選得上，為什麼你要讓給人家？」我說：市長為了要整合，大家要整合都聽市長的話。這樣說應該沒有給市長漏氣，我說各區都整合了，只剩下我這一區還沒有整合，我要給市長面子；AIT 第二句話又問：「你有得到什麼利益嗎？」幸好沒有任何利益，二十萬的保證金陳明澤還是自己繳的，我幫助人家的時候，聽市長的話我還虧錢，我覺得我退得很光榮，剛好我兒子認真讀書，那一天考上台大，讓我得到一點點的溫暖，政治路途沒有了，但是家裡有溫暖。我講這一些也是一些過程，內心曾經向某某人講，陳明澤是在不高興什麼？不高興都在這裡啦！你用完之後就把人家丟掉啦！用完就像衛生紙一樣丟掉，不高興的心理話在這裡啦！這是我不高興的心裡話，用完之後，包括陳副市長、包括洪議員平朗、包括陳明澤等聽你的話，仍然被擺一邊，還有很多啦！我敢講這些話，我相信是愛之深、責之切，你如果想從壞的方面想就是壞的，從好的方面想就是好的。我尊重議長，讓市長還有警察局長表達你們對這事件共同來譴責暴力。

洪議員平朗：

我在此沒有跟市長講真心話不行。市長，你在高雄市很打拚、很努力大家都看到，但是你旁邊很多小人，跟你說的話都不是事實，尤其外面的聲音沒有聽見，小人跟你說的話都聽入耳、都當真話，所以讓你有很多錯誤的判斷。真正在替你做事、真正在付出及有幫忙你的，有可能少數的人你誤會他，沒把他當作是好人，沒把他當作是在幫忙你的人，產生很多包括高雄縣民怨聲載道，高雄市有民主意識的老前輩也對你有怨言，但是這都不是你的事情，都是旁邊的小人、旁邊的太監、旁邊的童子軍。我講這些話，請市長不要不高興，你要聽得進去，高雄需要你、高雄要進步、高雄不要空轉，高雄在全台灣…。

主席（許議長崑源）：

延長 2 分鐘。

洪議員平朗：

對我們的建言，請市長回答。

主席（許議長崑源）：

市長，說明對這件事的看法。

陳市長菊：

謝謝洪議員、陳議員很多的指教，我會虛心檢討，如果我們做得不夠、做得不好，我要檢討。感謝你剛剛很多的建言，不管任何理由、任何的暴力，高雄市絕對不允許，我要求警察局黃局長、刑警大隊林大隊長針對早上洪議員的辦公室被破壞，請警察局成立專案小組儘速破案，所有的過程證據到哪裡就辦到哪裡，我們需要專案小組，每天跟我報告所有偵辦的過程，我對警察局黃局長破案有信心。

另外選舉的過程有任何不法、不公，可以向中央黨部申訴或者向檢調單位依法舉發，這幾年來黃局長接任高雄市警察局長，我們的治安滿意度有非常大幅度的進步。民進黨黨內的選舉因競爭發生這些事，我個人非常的遺憾，任何黨內的競爭，在民主的社會我都認為是正常的，但是黨內過度的競爭而發生這樣的事情，我會向中央黨部蘇主席表示，請他們專案調查，如果有任何的不法，哪些人該取消提名，哪些人該有任何的作為，任何人做事任何人承擔，大家都不是 18 歲以下，大家都是在政壇之中努力了很久，這我很清楚。警察局成立專案小組針對任何選舉暴力，必要的時候提報選舉流氓，我要求警察局成立專案小組儘快把所有事實的真相向高雄市民報告，再一次謝謝兩位議員多年來對我的支持，我再次感謝。我在此要向洪議員說，洪議員我對你沒有虧欠，我很支持你，如果你覺得我對你的支持不夠，我會檢討。

主席（許議長崑源）：

警察局長，請說明。

警察局黃局長茂穗：

民意代表的安全受到威脅，而且有具體的破壞行動，警察單位要痛切檢討，剛才市長也提過任何的暴力是不被容許的，所以我在此嚴正的譴責暴力，這個案子已經成立專案小組，不只是分局的偵查隊及總局的刑大隊已經介入偵辦，我早上已經向議長報告過會全力來辦，證據到哪裡就辦到哪裡。

主席（許議長崑源）：

局長，這不能再包庇了，這種問題是大事情，維護高雄市的治安你是大家長，該要處理的就要處理。市長若不發，我來發，我們一人一支布袋針把自己的嘴縫起來。散會。（下午 1 點 5 分）。